

宁强县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宁国卫办发〔2024〕5号

宁强县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宁强县2024年国家卫生县复审宣传 工作方案》的通知

汉源、高寨子街道办，青木川镇；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
直属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市县双管单位：

《宁强县2024年国家卫生县复审宣传工作方案》已经县国
卫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责任
分工和工作要求，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复审工作顺利进行。

宁强县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2月26日



宁强县 2024 年国家卫生县复审宣传工作方案

按照国家卫生县工作统一部署，今年我县将接受国家卫生县第一轮复审，为进一步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加大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确保复审工作顺利进行，特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方位、立体式宣传我县在巩固国家卫生县方面所做的工作、取得的成绩，重点围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等方面，通过网络宣传、平面宣传、社会宣传等方式，全力营造全民支持、全民参与、全民受益的固卫舆论环境。

二、宣传重点

1. 巩固国家卫生县的重要意义和目标要求，努力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对固卫工作的认识，在全县营造固卫工作的浓厚氛围。

2. 县委、县政府重视巩固国家卫生县，大力发展公共卫生事业，下硬茬开展市容环境整治、生态环境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关于巩固国家卫生县重要部署、重大举措。

3. 相关部门、镇街要不等不靠、自力更生，通过巩固国家卫生县这一抓手，不断提升市政卫生环境、生态环境、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和市政管理水平。

三、工作任务

（一）社会宣传

1. 县直各部门、单位要在办公场所利用 LED 电子屏滚动播出

巩固国家卫生县标语、设立健康教育宣传栏等方式，完成本单位干部职工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本单位干部知晓率与满意度，没有条件设立宣传栏的部门单位在包抓卫生责任小区设立（每两月更新一次内容）。办有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的，要设立固卫宣传专栏，刊发我县固卫动态和工作进展情况。在所有办公区域、公共场所张贴禁烟标识。（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单位）

2. 县政府办要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设立固卫宣传专栏，刊发我县巩固国家卫生县相关新闻及工作动态和工作进展。（责任单位：县政府办）

3. 城区两个街道办以及青木川镇、工业园区要在城区各出入口至少设置一块巩固国家卫生县大型宣传牌，在主要干道、重要部位、主要节点，设置固卫户外公益广告宣传。在辖区内的背街小巷、城中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内悬挂巩固国家卫生县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标语（杜绝当街拉横幅方式，即“过街红”），在所有办公区域、公共场所张贴禁烟标识，每个社区必须有一面健康教育宣传栏（每两月更新一次内容，并做到版面无破损无污渍）。在辖区内有电子屏幕的单位、沿街商户滚动播出国家卫生县的宣传标语。（责任单位：汉源街道办、高寨子街道办、青木川镇，工业园区）

4. 广场、体育场等电子屏幕要同步播出县融媒体中心采编制作的巩固国家卫生县所有节目内容，及时滚动播出固卫工作的相关新闻，扩大固卫影响。（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科协）

5. 县教育体育局负责督促建成区中小学校，设立巩固国家卫

生县宣传栏及电子显示屏宣传。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督促医疗系统各单位设立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栏，在城区各医院电子屏幕播出固卫宣传标语。（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卫健局）

6. 县住建局要充分利用公交站牌灯箱广告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重点线路是羌州路全段，南北大街、人民路、民主路、兴宁路、汉源大道、南门至高寨子街道办沿线；玉带路、河滨路、五丁路、金牛路、兴宁南路。负责督促各广告公司，利用LED显示屏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负责督促城区各建筑工地围挡、电子屏及围墙上设置固卫内容宣传。负责对所有环卫垃圾清运、洒水车的车体上喷涂固卫宣传标语。（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交管大队）

7.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督促公交车、出租车（在县城区运营的所有车辆）必须在醒目位置张贴固卫宣传口号，出租车利用车体、车载电子屏宣传。（责任单位：县交运局）

8. 县经贸局负责督促各商场、超市网点，利用LED显示屏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负责督促城区各企业、再生资源回收站，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责任单位：县经贸局）

9. 县文化旅游局负责督促各酒店、景区景点、网吧等利用LED显示屏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责任单位：县文旅局）

10. 宁强南站、汉运司在候车区醒目位置，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张贴禁烟标识加强禁烟宣传和健康教育宣传。（责任单位：宁强南站、汉运司）

11. 各市县双管单位要在营业网点和窗口电子屏幕上播放固

卫宣传内容，各移动通信公司要在重要时间节点利用手机短信、彩信、彩铃等形式，推送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内容。（责任单位：县城区金融系统各单位、县税务局、县电力局、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广电网络公司）

（二）媒体宣传

1. 在县电视台、广播电台重要时段开辟巩固国家卫生县专栏、专题，通过新闻综述、领导访谈、评论等形式，宣传固卫工作的意义、目标和作用，宣传各部门、单位，各镇办固卫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对固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不文明行为进行集中曝光。（责任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2. 在《多彩汉源》新闻版面开辟巩固国家卫生县专栏，通过新闻综述、领导访谈、评论、图片等形式，宣传固卫工作的意义、目标和作用，宣传各部门、单位，各镇办固卫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

3. 要围绕巩固国家卫生县精心策划新闻选题，采写一批有分量、有质量、有内容、有画面、接地气的宣传稿件在县内和县级以上主流媒体刊发，扩大影响力。（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

4. 利用“宁强发布”“健康宁强”等新媒体平台，对我县巩固国家卫生县各方面情况进行宣传报道。并积极协调联系省市主流媒体，推送优质稿件，扩大宣传范围。（责任单位：县融媒体中心、县卫健局）

5. 要密切关注巩固国家卫生县舆情动态，对宁强贴吧等社会

网络平台加强引导和监管，对网民诉求要反应迅速，第一时间反馈国卫复审办和责任单位，线下解决线上酌情回复。（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确保国家卫生县复审顺利通过是县委、县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也是提升群众满意度，改善民生的一件大事、实事、好事。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根据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实施，进一步细化宣传方案，组织精干力量专门负责固卫宣传工作，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

（二）**科学统筹**。要全面深入、统筹兼顾做好我县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工作，突出固卫工作重点，做好常规宣传和深度宣传的结合，加大宣传力度，保持报道密度，防止出现“前紧后松”和“上热下冷”。各部门、单位要在3月31日前将宣传栏、标语等宣传任务落实到位，县国卫复审办将组织专人进行督导检查，并通报宣传工作开展情况。

（三）**加强督查**。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工作要求迅速抓好工作落实，县国卫复审办将对各单位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并及时予以通报，同时将巩固国家卫生县宣传工作纳入全县目标责任考核。

附件：县城区国家卫生县复审宣传标语

附件

县城区国家卫生县复审宣传标语

1. 巩固卫生县城 优化人居环境
2. 垃圾不落地 宁强更美丽
3. 管住脏乱差 留下真善美
4. 齐抓共管 人人参与 巩固国家卫生县
5. 巩固卫生县 人人有责 人人受益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7. 卫生是健康之基 环境是幸福之源
8. 人人动手 消灭四害 讲究卫生 预防疾病
9. 增强卫生意识 养成卫生习惯 提高健康水平
10. 巩固卫生县成果 创造健康美好生活
11. 巩固卫生县 争做文明人
12.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不断巩固卫生县成果
13. 讲究卫生 减少疾病 提高健康水平
14. 让健康知识深入人心 让健康行为走进生活
15. 巩固卫生县城 优化卫生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
16. 巩固卫生县成果 享受健康美好生活
17. 巩固国家卫生县城 拥抱健康美好生活
18. 你我多一份自觉 宁强多一份清洁

19.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20. 普及卫生知识 提高市民文明卫生素质
21. 群策群力巩固卫生县城，同心同德建设健康宁强
22. 巩固国家卫生县 争做文明宁强人
23. 人人讲卫生 时时讲卫生 处处讲卫生
24. 巩固国卫创建成果，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25. 爱国卫生靠大家，健康生活你我他
2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国家卫生县城
27. 共建国家卫生县城，共享幸福美好生活
28. 县城多一份清洁，健康多一份保障
29. 巩固创卫成果，共建健康宁强
30. 巩固国家卫生县城成果，全面推进健康宁强建设
31. 全民动员，人人参与，全力迎接国家卫生县复审
32. 全县人民行动起来，为巩固国家卫生县努力奋斗
33. 宁强是我家固卫靠大家
34. 打造优美环境，营造优良秩序，巩固国家卫生县成果
35. 巩固创卫成果，共建健康宁强
36. 传播健康理念，倡导健康行为，享受健康生活
37. 清洁卫生人人参与，美好环境家家受益
38. 固卫连着你我他，卫生县城靠大家
39. 手拉手根治脏乱差，心连心巩固卫生县
40. 维护公共卫生，遵守社会公德

- 41、干干净净好环境，快快乐乐好心情
- 42、人人动手，整治环境，关注健康，美化环境
- 43、改善环境为大家，宁强固卫靠大家
- 44、讲究卫生人人有责，改善环境人人受益
- 45、做城市主人，做固卫先锋
- 46、普及健康科普知识，提高市民健康素质
- 47、固卫生县城，建卫生单位，做卫生市民
- 48、清洁卫生，从我做起
- 49、凝心聚力，加快发展，巩固国家卫生县
- 50、传播健康文化理念，引领健康生活潮流

抄送：市城管办，市爱卫办。

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国卫复审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组长、副组长。县国卫复审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县国卫复审各工作专班。

宁强县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2月26日印发
